

资阳市宏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加工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月31日，资阳市宏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编制完成的《机械加工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资阳市环保局的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建设地点：资阳市雁江区侯家坪工业发展区（侯家坪村2社）。
- 2.建设规模：年加工产品5000吨的生产能力。
- 3.建设内容：新建生产厂房、车间，面积1500m²，并配套完善公共辅助设施及办公生活设施。同时配套完成工程“三废”排放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建设。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6年8月，资阳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6年9月27日，资阳市环境保护局以资环建函[2006]178号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达了同意建设的审查批复。工程已于2008年5月开工建设，在2009年4月竣工并投入运行至今。项目在建设期间和调试运行过程中无环境污染投诉，无环境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960万元，比环评概算投资1800万元减少84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10.91万元，比环评概算投资23.3万元减少12.39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固废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勘察和资料调研，项目实际工程量与环评阶段发生变化为：

- (1) 环评拟建办公楼，面积 855m²，实际修建面积 280m²；
- (2) 环评拟建职工倒班宿舍，面积 3867.55m²，实际修建职工倒班宿舍，面积 348m²，位于办公楼二楼；
- (3) 环评拟建职工食堂，面积 140.2m²，实际修建面积 280m²，未投入使用；
- (4) 环评拟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实际修建化粪池，容积 32m³。

本项目工程变更情况属于办公及生活设施建设面积减少，主体工程未发生变动，项目定员减少（环评拟设 160 人，实际 10 人），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产生量减少；项目无焊接工艺，无焊接烟尘的产生；项目所在地为工业园区，园区污水需纳入资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规划范围，禁止直接排入沱江，因此未修建生化处理装置，验收期间污水管网正在敷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在市政管网接通前，由资阳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清运至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市政管网接通后，经市政管网进入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置达标后排入沱江，第二污水处理厂排放废水执行四川省环保厅发布的《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该标准要求高于本项目环评要求的《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本项目污水经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浓度比环评要求更低,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更小,不会使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不界定为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本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经实地现场检查,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其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一起均同时竣工并投入试运行。目前,其主体工程及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均正常,具备验收条件。经现场检查,其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完成情况如下:

1.废水:项目实施了雨污分流。办公生活污水(定员 10 人,不设职工生活食堂,0.4m³/d),经化粪池(容积 5m³)预处理后,由资阳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清运至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置后排入沱江;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沱江。2017 年 8 月,经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中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2.废气: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切割工序产生的切割粉尘,通过加强通风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2017 年 8 月,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其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达到国家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

3.噪声:主要采取基础减震;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绿化降噪;

加强管理，规范操作等降噪措施。2017年8月，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其昼间厂界噪声均达到国家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

4.固废：金属边角料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清运至市政垃圾场统一处置；机油桶由销售方回收循环利用；废机油用于本项目产品防锈。综上所述，工程“三废”排放采取的处置措施或处置效果与环评要求总体等效，本次验收予以认可。

四、环境管理检查

资阳市宏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设置了专职环保技术员岗位，职责明确。制定了环保规章制度和“三废”排放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帐，管理严格、规范。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在机械加工生产线正常作业，达到设计生产负荷 77.8~83.8%（满足验收监测时生产负荷必须达到 75%以上的规定要求），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和 7 月 29 日对资阳市宏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机械加工生产线”的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其竣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废水：氨氮（ $\text{NH}_3\text{-N}$ ）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其余各项监测项目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2.废气：在厂界外共设 2 个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所测试的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标准要求。其测试结果如下：

| 项目 \ 点位 | | 07月28日 | | 07月29日 | | 标准限值 |
|---------|-----|---------|---------|---------|---------|------|
| | | 厂界上风向1# | 厂界下风向2# | 厂界上风向1# | 厂界下风向2# | |
| 颗粒物 | 第一次 | 0.060 | 0.100 | 0.061 | 0.140 | 1.0 |
| | 第二次 | 0.081 | 0.102 | 0.081 | 0.122 | |
| | 第三次 | 0.081 | 0.103 | 0.081 | 0.103 | |

3.厂界噪声：在厂界外布设4个测试点位，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56.3~63.9dB(A)之间，因此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厂界声功能区3类功能区(65)标准。(夜间不作业，故未进行夜间测试)。

六、总量控制

环评批复中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19t/a、氨氮 0.03t/a。根据本次验收数据核算的实际排放总量为：COD：0.018t/a、氨氮：0.005t/a，固体废物：2.4t/a。

七、公众调查

本次验收监测公众调查意见采取发放公众调查表的形式进行。共发放公众调查表30份，回收30份。73.3%的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26.7%的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无反对意见。

八、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报告出具的废气、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和固体废物的处置情况，其工程“三废”排放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项目在调试运行过程中对周边外环境保护目标未造成显著性影响。

九、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资阳市宏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总体上完成了环评报告中规定的主要内容，工程“三废”排放采取的处置措施或处置效果与环评要求总体等效，其“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工程“三废”排放均达到了国家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所采取的各项处置措施总体可行，对外环境影响不显著。验收组同意资阳市宏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机械加工生产线”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十、整改意见和验收要求

- 1、细化项目工程变更情况，详细说明项目生产工艺、污水处理方式、污染物排放标准等情况与环评文件中的变更内容；
- 2、核实项目实际原辅料消耗情况以及产污环节，结合验收监测结果说明项目是否达标排放；
- 3、项目加强防锈油（包括机油）的管理和储存，废机油用于防锈前的储存管理应与危险废物的管理保持一致；
- 4、核实落实项目的环保相关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应在企业内于显眼处公示；
- 5、说明项目延迟验收的原因，建立企业污水转运台账。

十一、验收组人员信息

| 验收组 | 姓名 | 单位 | 职称或职务 | 电话 | 身份证号 |
|-----|-----|---------------|-------|-------------|--------------------|
| 负责人 | 汪勇 | 资阳市宏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总经理 | 13982979100 | 511026196610100028 |
| 成员 | 罗再平 | 资阳市疾控中心 | 主任技师 | 13982909988 | 511023196207168410 |
| 成员 | 李东仙 | 资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 高级工程师 | 18628879616 | |
| 成员 | 廖泽军 |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环评工程师 | 15378469403 | 511023198208027854 |
| 成员 | 吴郑南 |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评价人员 | 18111108733 | 510623199605240524 |

| | | | | | |
|----|----|---------------|------|-------------|--------------------|
| 成员 | 鲁健 | 资阳市宏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副总经理 | 18982989566 | 511026196911237618 |
| 成员 | | | | | |
| 成员 | | | | | |
| 成员 | | | | | |

验收组负责人:

成员:

鲁健

高泽军

吴郑南

1 胡平

2018年1月31日